证券代码:000829　证券简称:天音控股　公告编号:2025-003号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目前,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3,152,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050.10%。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实际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1,687,974.5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62.35%。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公司及下属公司间互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等额315.2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且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担保额度可在各下属公司之间进行调剂。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现就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1.公司近期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子公司天音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音通信”)的授信融资事项签署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天音通信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本金18.716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2.公司近期就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子公司天音通信的授信融资事项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天音通信在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本金17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3.公司近期就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子公司天音通信的授信融资事项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天音通信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本金8.5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4.公司近期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子公司天音通信的授信融资事项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天音通信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本金5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5.公司近期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与子公司天音通信、深圳市天联终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联终端”)的授信融资事项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分别为下属公司天音通信、天联终端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本金分别为3.594亿元人民币、2.4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6.公司近期就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子公司天音通信、天联终端的授信融资事项签署了《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分别为下属公司天音通信、天联终端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本金分别为4.5亿元人民币、1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7.公司近期就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子公司天音通信的授信融资事项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天音通信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本金3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8.公司近期就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子公司天音通信的授信融资事项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天音通信在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本金3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9.公司近期就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子公司天音通信的授信融资事项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天音通信在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本金3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10.公司近期就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与孙公司天音信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音信息”)的授信融资事项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孙公司天音信息在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本金2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11.公司近期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与子公司深圳市天音科技发展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音科技”)的授信融资事项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天音科技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本金为2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12.公司近期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下属公司天音科技的授信融资事项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下属公司天音科技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本金为3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13.公司近期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下属公司深圳市易天移动数码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天数码”)的授信融资事项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下属公司易天数码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本金为1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14.公司近期就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与子公司上海能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能良”)的授信融资事项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上海能良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本金1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单位:万元

担保公司	被担保公司	公司类别	年度审议通过总担保额度	被担保方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	剩余2024年度内可用担保额度
天音控股	天音通信	资产负债率高于70%全资子公司	2,022,000	663,100	947,075	775,025
	天联终端			34,000	110,000	
	天音信息			20,000	200,500	
	深圳市天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103,200	
	深圳市易天移动数码连锁有限公司			10,000	60,000	
	天音通信(香港)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率低于70%全资子公司			10,000	
	深圳市趣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天音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1,000	
天音控股	上海能良	资产负债率高于70%控股子公司	400,000	10,000	215,200	
天音控股	天音通信	资产负债率高于70%全资子公司	180,000		36,500	143,500
	天联终端					
	天音信息					
	深圳市天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天音通信	天音信息	资产负债率高于70%全资子公司	300,000			300,000
	天联终端					
	天音通信(香港)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上海能良	上海荡石	资产负债率高于70%控股子公司	200,000		2,000	195,500
	上海象帝				1,500	
	上海能良移动				1,000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天音通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6年12月2日

注册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02号新闻大厦26层

法定代表人:黄绍文

注册资本:12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通信产品的购销及技术服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房地产信息咨询;为酒店提供管理服务;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电子烟具、金属烟具(不含烟草制品)、烟油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开展移动通信转售业务。第二、三类医疗器械销售。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天音通信100%股权。

2、深圳市天联终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06月04日

注册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法定代表人:曾富荣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经营范围:通信产品的购销及技术服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在网上从事贸易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天音通信100%股权,天音通信持有天联终端100%股权。

3、天音信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1月2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顺义区文化营村北(顺创二路1号)

法定代表人:刘彦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经营范围: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修理;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家具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塑料制品销售;皮革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天音通信100%股权,天音通信持有天音信息100%股权。

4、深圳市天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8 年 01 月 16 日

注册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华路深华科技工业园 2 号 3 楼 1-7 轴

法定代表人:刘彦

注册资本:948.93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手机配件、通信、数码、电子相关产品的购销; 服务;五金产品的零售;国内货运代理;,许可经营项目是:通信产品维修;仓 储服务。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天音科技 89.46%股权,天音通信持有天音科技10.54%股权。

5、上海能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08月18日

注册地点: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5008弄25号-200

法定代表人:刘彦

注册资本:2,040.8163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电子科技、信息科技、通信科技、网络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通信设备、办公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日用百货、电子产品的销售;通讯设备维修;废旧物资回收(除废旧资源加工、再生利用);数码产品、计算机硬件、体育用品、户外用品、食用农产品、箱包、眼镜、母婴用品、厨房用品、家用电器、小家电、五金交电、汽车用品、工艺品(除象牙及其制品)、工艺饰品、医疗器械批发兼零售;食品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与自然人刘彦分别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共青城天时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99%和0.01%的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城天时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自然人顾建伟分别持有上海能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51%和49%的股权。

(二)被担保公司财务数据

1、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信用等级
天音通信	1,617,377.29	1,299,249.24	318,128.06	2,832,556.98	-881.72	-597.29	信用良好
天联终端	295,062.25	253,332.27	41,729.98	3,004,184.49	7,134.56	5,347.57	
天音信息	247,001.42	196,937.99	50,063.43	1,458,886.84	7,519.93	5,607.72	
天音科技	139,754.69	126,548.54	13,206.15	225,720.47	-1,203.65	-1,354.88	
上海能良	377,110.63	361,878.94	15,231.69	1,880,547.87	5,480.44	4,216.85	

2、截止到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信用等级
天音通信	1,562,456.37	1,246,114.71	316,341.66	2,152,575.23	-1,457.10	-1,786.40	信用良好
天联终端	209,288.32	166,012.21	43,276.11	1,494,039.62	2,045.60	1,546.13	
天音信息	379,545.72	328,085.51	51,460.21	896,562.27	1,620.50	1,396.78	
天音科技	234,810.83	221,431.65	13,379.19	206,955.84	150.85	173.04	
上海能良	376,990.98	366,626.63	10,364.35	821,888.95	487.09	365.32	

(三)失信查询

经查询,天音通信、天音信息、天音香港、天联终端、天音信息、天音科技、上海能良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序号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金额	保证方式	保证期间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天音通信	天音控股	人民币18.716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音通信	天音控股	人民币17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天音通信	天音控股	人民币8.5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天音通信	天音控股	人民币5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天音通信	天音控股	人民币3.594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天联终端	天音控股	人民币2.4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天音通信	天音控股	人民币4.5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天联终端	天音控股	人民币1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天音通信	天音控股	人民币3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0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天音通信	天音控股	人民币3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1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天音通信	天音控股	人民币3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2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天音信息	天音控股	人民币2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天音科技	天音控股	人民币2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天音科技	天音控股	人民币3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易天数码	天音控股	人民币1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6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上海能良	天音控股	人民币1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审议程序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公司及下属公司间互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等额315.2亿人民币,担保额度可在各下属公司之间进行调剂。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下属公司及下属公司间互相提供担保可用额度剩余146.40亿元。本次向以上各机构提供担保事项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315.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050.10%。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实际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1,687,974.5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562.3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总余额为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0%。公司目前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2、《担保确认函》

特此公告。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03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股份”或“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5年1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薛济萍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2025年1月16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详见2025年1月16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04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股份”或“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5年1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薛如根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形成决议。

详见2025年1月16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5)。

监事会意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有关事项及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20,000万元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05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20,000万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26号文《关于核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的核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965,12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发行价格为100元/张,共计39,651,200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65,12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42,396,560.00元,公司实际收到主承销商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盛中国”)汇入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922,723,44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19)第020009号《验资报告》。

2024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程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60,000万元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5年1月8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9日披露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1)	截至2024年11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2)	投入进度(%)(3)=(2)/(1)
1	分布式储能电站项目	157,763.61	1,522.70	1,522.70	已变更(注1、注2)
2	新能源用环保型光电缆项目		50,000.00	31,017.66	62.04(注1)
3	新型电力系统环保电缆项目		38,000.00	0.00	0(注2)
4	特高压复合绝缘子及避雷器研发生产一期项目		28,240.91	150.00	0.53(注2)
5	工商业储能电站项目		40,000.00	0.00	0(注2)
6	大尺寸光纤预制棒智能化改造项目	94,722.77	94,722.77	66,195.42	69.88
7	110MWp分布式光伏项目	37,863.94	37,863.94	32,889.94	已完工(注3)
8	高性能绝缘薄膜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5,757.32	15,120.55	15,105.85	已变更(注3)
9	超耐候聚偏氟乙烯(PVDF)薄膜及其增益背板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	8,074.94	8,074.94	7,931.16	已完工(注3)
10	高增益光伏组件用反光膜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2,329.48	770.13	770.13	已变更(注3)
11	线路板用高端电子铜箔研发及产业化扩建项目		22,196.12	22,173.07	99.90(注3)
12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55,760.28	55,760.28	100.00
合计		396,512.06	392,272.34	233,516.21	

注1:2023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议将原计划投入“950MWh分布式储能电站项目”的募集资金中的部分募集资金50,000.00万元,变更转投用于“新能源用环保型光电缆项目”,原项目名称变更为“分布式储能电站项目”。本议案经2023年6月14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注2:2024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分布式储能电站项目” 进行变更, 其中38,000万元变更转投用于“新型电力系统环保电缆项目”;28,240.91万元变更转投用于“特高压复合绝缘子及避雷器研发生产一期项目”;40,000万元变更转投用于“工商业储能电站项目”。本议案经2024年11月6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注3: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议将“高性能绝缘薄膜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高增益光伏组件用反光膜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变更为“线路板用高端电子铜箔研发及产业化扩建项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议将“110MWp分布式光伏项目”和“超耐候聚偏氟乙烯(PVDF)薄膜及其增益背板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结项;上述议案经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合计233,516.21万元(不含永久补流资金),尚余募集资金155,565.68万元(含银行利息),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20,565.68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135,000.00万元。

三、本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20,000万元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公司将在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2025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分别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20,000万元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监事会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说明

1、保荐机构意见

高盛中国作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 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认为: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行为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未超过12个月。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行为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实施上述事项。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1月15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有关事项及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20,000万元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六、备查文件

1、《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之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编号:临2025-006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种类: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产品、债券回购(包括正回购和逆回购)等。

● 委托理财金额:投资总额度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的产品属于风险可控的投资品种,但仍然受到金融市场及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委托理财概述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 在该额度内由公司循环滚动使用。

3、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4、投资方式

为控制风险,可投资于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产品、债券回购(包括正回购和逆回购)等。

5、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的产品属于风险可控的投资品种,但仍然受到金融市场及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控制投资风险措施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财务管理中心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安全性、期限和收益率选择合适的产品,并进行投资的初步测算,提出方案;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然后再由董事长审批。

2、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动态跟踪各项理财产品的投资情况,并于每个报告期末对所有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经充分地预估和测算,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通过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产品,整体投资风险较小,能够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的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将进行委托理财的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和理财收益分别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和“投资收益”项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4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飞龙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5日收到控股股东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宛西控股”)的通知:宛西控股于2025年1月14日将质押给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9,100万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上述股份解除质押的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一、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宛西控股	是	91,000,000	47.00%	15.83%	2024年1月15日	2025年1月14日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注:宛西控股已于2025年1月10日还款完毕。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宛西控股	193,608232	33.68%	0	0%	0%	0	0%	7,510,677	3.88%
孙耀忠	29,362,835	5.11%	0	0%	0%	0	0%	22,397,660	76.28%
合计	222,971,067	38.79%	0	0%	0%	0	0%	29,908,337	13.41%

注:宛西控股所持限售股份的性质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孙耀忠所持限售股份的性质为高管锁定股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4.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还款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744　证券简称:华银电力　公告编号:临2025-002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00万元到-12000万元。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 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20800万元到-228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00万元到-12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额同比减少。

2. 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0800万元到-22800万元。

3.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715.76万元,归属于上市